

漯河市生态环境局

漯河市污染地块名录及其开发利用 负面清单公告

根据《河南省清洁土壤行动计划》《河南省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文件要求，漯河市生态环境局联合市发展改革委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部门通过对全市疑似污染地块排查和场地调查，确定污染地块两处，疑似污染地块2处，建立污染地块名录如下：

漯河市污染地块名录

地块名称	原使用单位行业类别	地址	地块中心坐标（度分秒）		地块面积（平方米）	地块拟开发利用单位名称
			北纬	东经		
漯河市兴茂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老厂区	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	召陵区人民路和燕山路交叉口北侧	33° 34' 18.72697"	114° 4' 14.46973"	146666.67	
漯河市毛纺织厂老厂区	纺织业	漯河市人民东路25号	33° 34' 11.0676"	114° 4' 21.9864"	19606.45	

两块污染地块需加强风险管控，严格落实管控措施；两块污染地块未经修复治理或修复治理后仍不符合国家相关要求，其开发利用负面清单为：居住、商业、教育、医疗、

养老等。

对于其他疑似污染地块，依据各自场地调查与风险评估结果，划分相应管理类型，并制定具体的差异化管控措施。需要严格管控环境风险的，要在管控区及其相邻周边，定期开展土壤、地表水、地下水、空气环境监测工作，监控污染迁移和扩散情况，发现污染扩散的，有关责任主体应及时采取相应隔离、阻断等环境风险防控措施。

